

2024年度
青岛市统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责任。贯彻执行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市统计工作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依法监督涉外调查活动。负责制定行政执法相关政策标准,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市级承担的执法职责,组织查处重大案件和跨区域违法违规案件,监督指导区(市)行政执法工作。

(二)组织实施国家及省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拟订全市基本统计报表制度和统计指标体系。负责跨系统、跨部门统计调查项目的核准。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指导部门统计工作。

(三)根据国家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方案及省实施方案,拟订全市实施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统一组织协调各区(市)、各部门的社会经济调查,汇总整理全市基本统计资料。对全市国民经济、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以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四)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五)承担统计领域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相关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承担统计领域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负责对资源环境和海洋经济、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战略新兴产业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

(六)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

指导各区(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七)协助管理各区(市)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指导全市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和统计队伍建设。监督管理市、区(市)统计部门由中央及省级拨付的统计经费。

(八)指导全市统计科学研究、干部培训等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和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机关流程再造工作,建立重大事项顶格倾听、顶格协调、顶格推进机制和决策实施公开机制,减少决策层级和环节,提高决策效率。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青岛市统计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青岛市统计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

1. 青岛市统计局本级;
2. 青岛市统计数据管理服务中心;
3. 青岛市统计普查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青岛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74.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601.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18.6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2.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1.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93.37	本年支出合计	58	6,294.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4.48
	30			61	
总计	31	6,299.37	总计	62	6,299.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青岛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93.37	6,174.76	0.00	0.00	0.00	0.00	118.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9.83	5,481.22	0.00	0.00	0.00	0.00	118.6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599.83	5,481.22	0.00	0.00	0.00	0.00	118.61
2010501	行政运行	2,122.75	2,12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49	154.00	0.00	0.00	0.00	0.00	60.49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28.70	12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6	统计管理	117.86	11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023.12	1,965.00	0.00	0.00	0.00	0.00	58.12
2010550	事业运行	792.91	79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38	43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38	43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18	26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19	16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16	26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16	26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16	261.1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青岛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94.89	3,609.20	2,685.6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1.35	2,915.66	2,685.69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601.35	2,915.66	2,685.69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124.27	2,122.75	1.52	0.00	0.0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49	0.00	214.49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28.70	0.00	128.70	0.00	0.00	0.00
2010506	统计管理	117.86	0.00	117.86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023.12	0.00	2,023.12	0.00	0.00	0.00
2010550	事业运行	792.91	792.91	0.00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38	432.3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38	432.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18	266.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19	166.1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16	261.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16	261.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16	261.1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青岛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74.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481.22	5,481.2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2.38	432.3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1.16	261.1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74.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74.76	6,174.76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174.76	总计	64	6,174.76	6,174.7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青岛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1.22	2,915.66	2,565.5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481.22	2,915.66	2,565.56
2010501	行政运行	2,122.75	2,122.75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00	0.00	154.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28.70	0.00	128.70
2010506	统计管理	117.86	0.00	117.8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965.00	0.00	1,965.00
2010550	事业运行	792.91	792.91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200.00	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38	432.3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38	432.3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18	266.1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19	166.1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16	261.1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16	261.1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16	261.1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青岛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34.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86.78	30201	办公费	6.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98.4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49.6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2.19	30205	水费	0.12	310	资本性支出	21.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6.18	30206	电费	2.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6.19	30207	邮电费	1.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2.4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2	30211	差旅费	12.9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1.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9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72	30214	租赁费	4.3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46	30215	会议费	1.5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9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28.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7.98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6.51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7.3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389.24	公用经费合计					21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青岛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青岛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青岛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1	0.00	23.16	17.98	5.18	2.85	26.01	0.00	23.16	17.98	5.18	2.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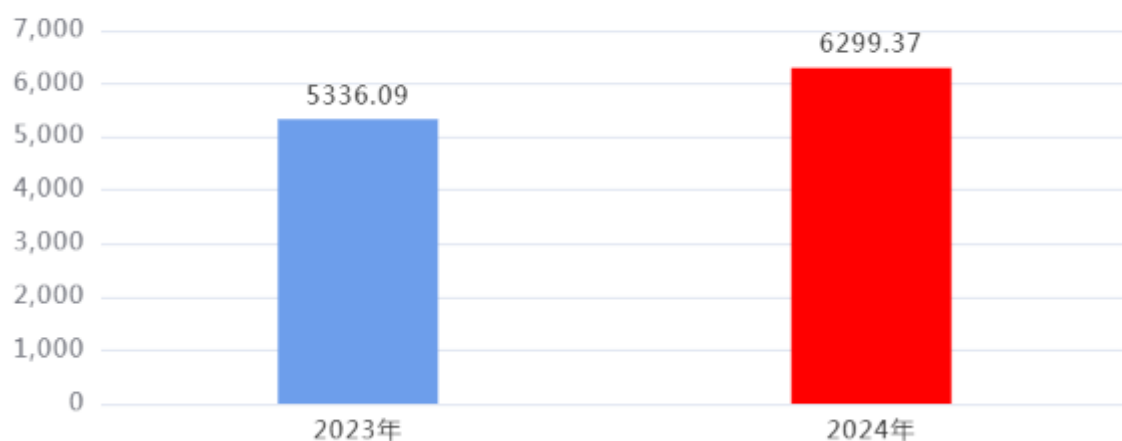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收、支总计6,299.3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63.28万元，增长18.05%，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专项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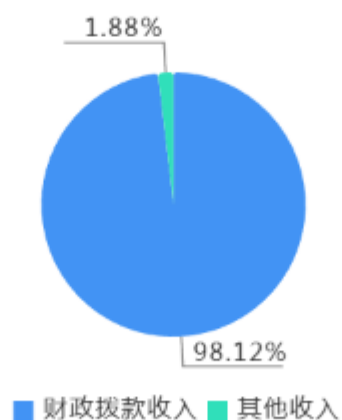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6,293.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174.76万元，占98.12%；其他收入118.61万元，占1.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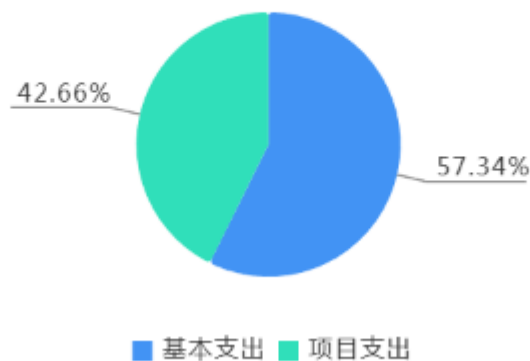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6,294.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09.2万元，占57.34%；项目支出2,685.69万元，占42.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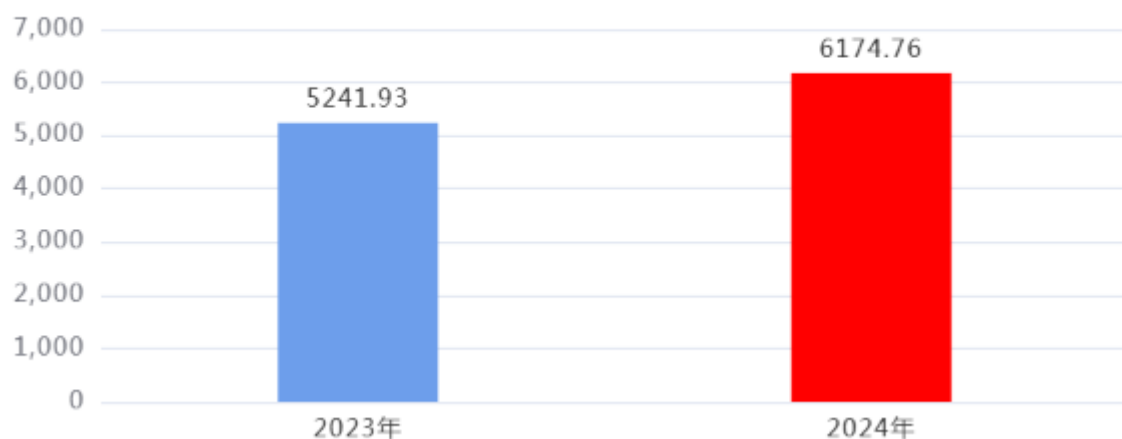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174.7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932.83万元，增长17.8%，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专项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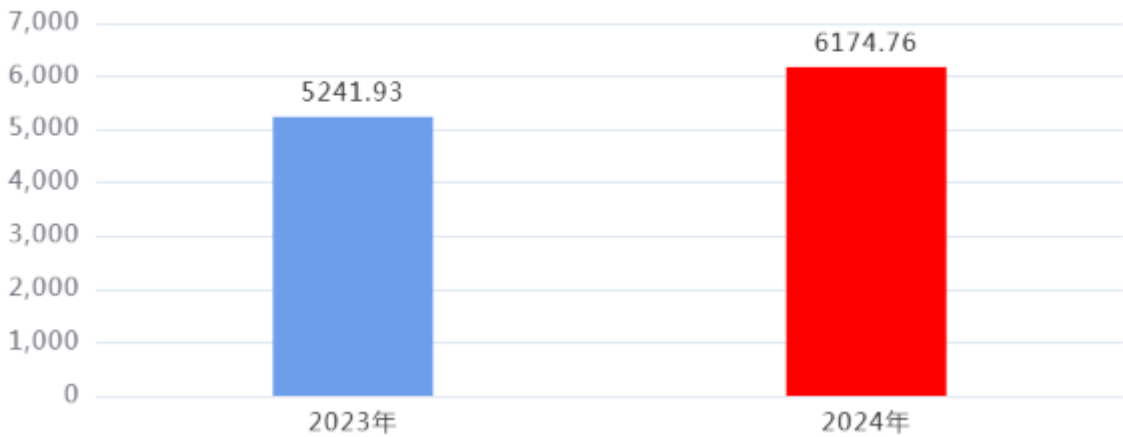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74.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09%。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32.83万元，增长17.8%，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专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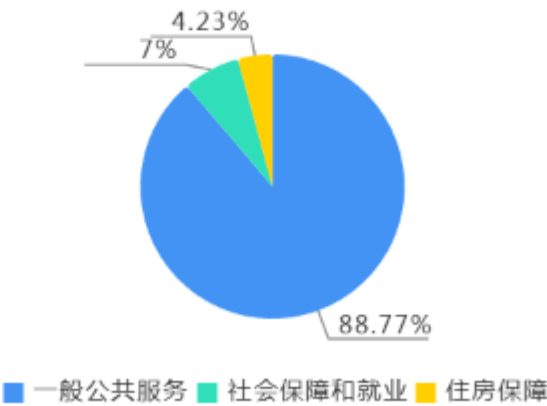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74.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481.22万元，占88.7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32.38万元，占7%；住房保障（类）支出261.16万元，占4.2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186.88万元，支出决算为6,174.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情民意委托调查项目减少。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045.12万元，支出决算为2,122.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相应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54万元，支出决算为1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296万元，支出决算为12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情民意委托调查减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18.25万元，支出决算为117.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务信息化运维节约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9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节约经费。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11.68万元，支出决算为79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

动导致相应经费增加。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2.05万元，支出决算为266.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相应经费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1.03万元，支出决算为166.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缴调离人员职业年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68.76万元，支出决算为261.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609.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389.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219.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26.01万元，支出决算为26.0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23.16万元，支出决算为23.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7.98万元，2024年青岛市统计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1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车辆保险、过路过桥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青岛市统计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2.85万元，支出决算为2.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2.8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用餐支出，共计接待27批次、181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9.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13万元，增长19.4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对应经费增加；更新公务用车一辆。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6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4.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3.0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3.6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1.6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87.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8.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

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青岛市统计局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含中央、省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市级预算项目6个，涉及预算资金2565.95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00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统计局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6个项目中，6个项目自评等级均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个别项目分季度预算执行率仍需进一步提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第五次经济普查奖补经费”“社情民意调查”“综合统计业务”“市统计局政务信息化运维”等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高质量纳统工作体系进一步优化，智能纳统平台功能进一步拓展，纳统联动机制运转高效，统计驿站建设日趋规范，基层统计基础有效夯实。截至2024年12月份，规上单位达到17786家，同比增长9.4%。

2. 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28万元，执行数为2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全市2.1万名普查人员顺利完成普查登记，开展数据审核汇总评估、质量抽查检查，协同有关高校开展普查11项重点课题研究，五经普取得丰硕成果，普查主要数据客观反映了五年来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进展新成就。

3. 第五次经济普查奖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1738万元，执行数为17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青岛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质量评价办法》要求，2024年3月和9月对各区市普查工作进行考核奖补，落实专款专用、全额下拨，达到提高普查工作质量的效果。普查领导小组结合实际工作需要，报经分管市长批准修订基础奖励和绩效奖励比例，较年初目标略有偏差。

4. 社情民意调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全年预算数为128.7万元，执行数为12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共开展社情民意调查17项，完成有效样本58983个，征集群众意见建议2156条。架实党委政府与人民群众之间的“连心桥”，为服务

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助力部门提高治理效能，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的信息支撑。但根据省统计局规定，自2024年起，不再承接区市对镇、街的所有测评项目，所以项目数量与目标值有所减少。

5. 综合统计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4万元，执行数为1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2024年度青岛市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对全市8.88万人成功进行了抽样调查。组织对875家企业开展“双随机”抽查，完成8家涉外调查机构监督检查，查处非法开展涉外调查的企业1家。配合完成2次省统计执法检查，抓实反馈问题整改，在检查中学习、在整改中提升，数据质量获得了显著提高。统计监测分析广泛进入领导决策视野，纵向同比、环比分析核算十大行业变动趋势，横向对比主要经济指标与全国、全省差距短板，上报经济运行分析184篇次，获市领导批示133篇次，其中，市主要领导批示25篇次，批示率同比提升7.8个百分点。通过统计大讲堂、云课堂、网络平台等形式对近千人次进行了业务培训，有效提升人才素质。圆满完成统计开放日等宣传活动，成效显著。完成《青岛统计年鉴》等统计资料印刷任务。

6. 市统计局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7分。全年预算数为118.25万元，执行数为117.86万元，完成预算的99.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信息系统和视频会议运行维护、网络通讯、安全服务、等保测评等任务，确保了统计信息网络、系统正常安全运行。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中央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省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省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五）部门评价结果

“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5”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六）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

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管理（项）：反映统计信息化建设、统计执法、统计人员上岗资格认定、职称考试等方面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统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统计局			联系电话	8591277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善纳统网络体系，提升统计驿站建设，力争规上单位数量实现稳步增长。			高质量纳统工作体系进一步优化，智能纳统平台功能进一步拓展，纳统联动机制运转高效，统计驿站建设日趋规范，基层统计基础有效夯实。截至2024年12月份，规上单位达到17786家，同比增长9.4%。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统计驿站绩效考核奖补标准	≤6万元/个	纳统绩效考核全市前50个的统计驿站分三档进行奖补，1-10名每个奖补4万元、11-30名每个奖补3万元、31-50名每个奖补2.5万元	5	5	
		经济成本指标	统计驿站基础考核奖补标准	=1万元/个	对符合奖补标准的50个基础建设较好的统计驿站，每个奖补1万元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督导通报纳统次数	≥4次	11次	8	8	
			统计驿站建设数量	≥200个	202个	8	8	
		质量指标	统计驿站建设奖补率	≥25%	41.09%	8	8	
			评选程序合规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奖补审核时间	≤60个工作日	一个月之内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纳统单位数量	≥1000个	2988个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统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统计局			联系电话	8591277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3	228	228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3	228	22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普查工作方案要求，通过完成普查对象登记、审核汇总普查表、开展数据质量评估以及数据质量抽查、普查课题开发等工作，为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客观有效的普查资料。			组织全市2.1万名普查人员顺利完成普查登记，开展数据审核汇总评估、质量抽查检查，协同有关高校开展普查11项重点课题研究，五经普取得丰硕成果，普查主要数据客观反映了五年来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进展新成就。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培训支出标准	≤450元/人/天	450元/人/天	5	5	
			课题研究成本	≤120万元	110万元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年度普查业务培训总人数	≥500人	1197人	8	8	
			专项课题研究数量	≥11个	11个	8	8	
		质量指标	普查登记数据质量合格率	≥95%	97%	8	8	
			专项课题专家评审通过率	≥95%	100%	8	8	
		时效指标	专项课题结项率	=100%	100%	4	4	
			普查登记完成时间	文字描述：8月31日前	5月31日	4	4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调查普查对象总数	≥60万户	135.88万户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8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五次经济普查奖补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统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统计局			联系电话	8591277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37	1737	1737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37	1737	173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青岛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质量评价办法》要求，对各区市普查工作进行考核奖补，以达到提高普查工作质量的效果。			按照《青岛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质量评价办法》要求，2024年3月和9月对各区市普查工作进行考核奖补，落实专款专用、全额下拨，达到提高普查工作质量的效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绩效奖励成本	=521万元	582	5	4	普查领导小组结合实际工作需要，报经分管市长批准修订基础奖励和绩效奖励比例，较年初目标略有偏差
			基础奖励成本	=1216万元	1155	5	4	普查领导小组结合实际工作需要，报经分管市长批准修订基础奖励和绩效奖励比例，较年初目标略有偏差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基础奖励区市个数	=12个	12	8	8	
			绩效奖励区市个数	≥9个	12	8	8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基础奖励评价合规率	=100%	100%	8	8	
			工作质量绩效奖励评价合规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审核奖补时间	≤30个工作日	30天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登记单位和个体户数量	≥60万个	135.88万户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区市（功能区）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	88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情民意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统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统计局			联系电话	8591277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6	128.7	128.7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6	128.7	128.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服务全市中心工作开展社情民意调查，撰写调查舆情报告，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民意参考。			2024年共开展社情民意调查17项，完成有效样本58983个，征集群众意见建议2156条。架实党委政府与人民群众之间的“连心桥”，为服务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助力部门提高治理效能，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的信息支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调查样本量成本	≤22元/个	21.8元/个	5	5		
			调查现场场地保障成本	≤73元/月/平方米	73元/月/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委托调查项目数	≥22项	17	7	6	根据省统计局规定，自2024年起，不再承接区市对镇、街的所有测评项目。故与目标值有差异。	
			委托调查收集样本量	≥100000个	58983	7	6	根据省统计局规定，自2024年起，不再承接区市对镇、街的所有测评项目。故与目标值有差异。	
			委托调查征集意见建议数	≥12500条	2156	7	6	根据省统计局规定，自2024年起，不再承接区市对镇、街的所有测评项目。故与目标值有差异。	
		质量指标	民意调查覆盖率	=100%	100%	7	7		
			委托调查有效样本比例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委托调查项目开展时间	文字描述：2024年12月15日前	10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调查结果采纳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单位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87	
	总分			9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统计业务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统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统计局			联系电话	8591277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4	154	154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4	154	15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开展2024年度青岛市1%人口抽样调查等专项统计工作，提供专业统计数据。2. 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3. 完成《青岛统计年鉴》等统计资料制作印刷。4. 不断加强统计队伍建设，进行统计法律法规、统计业务等相关培训，建立高素质人才队伍。5. 做好统计开放日和统计宣传工作。6. 对全市国民经济、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以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圆满完成2024年度青岛市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对全市8.88万人成功进行了抽样调查。组织对875家企业开展“双随机”抽查，完成8家涉外调查机构监督检查，查处非法开展涉外调查的企业1家。配合完成2次省统计执法检查，抓实反馈问题整改，在检查中学习、在整改中提升，数据质量获得了显著提高。统计监测分析广泛进入领导决策视野，纵向同比、环比分析核算十大行业变动趋势，横向对比主要经济指标与全国、全省差距短板，上报经济运行分析184篇次，获市领导批示133篇次，其中，市主要领导批示25篇次，批示率同比提升7.8个百分点。通过统计大讲堂、云课堂、网络平台等形式对近千人次进行了业务培训，有效提升人才素质。圆满完成统计开放日等宣传活动，成效显著。完成《青岛统计年鉴》等统计资料印刷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统计年鉴印刷支出标准	≤110元/本	83.8元/本	9	9	
			专业培训支出标准	≤450元/人/天	450元/人/天	9	9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单位数量	≥800家	875家	9	9	
			人口抽样调查抽取人口数量	≥8万人	8.88万人	9	9	
			业务培训人次	≥500人次	940	9	9	
		质量指标	统计资料印刷验收合格率	=100%	100%	9	9	
			执法检查单位抽取率	≥5%	5%	9	9	
		时效指标	业务培训完成时间	文字描述：12月10日前	12月10日	9	9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统计数据共享率	=100%	100%	9	9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85%	95%	9	9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统计局政务信息化运维			主管部门	青岛市统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统计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杨荣广 18663937297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25	118.25	117.86	10	1.00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25	118.25	117.8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网络通讯、安全服务、等保测评、密评和视频会议等支出，以确保统计信息网络、系统正常安全运行。			完成信息系统和视频会议运行维护、网络通讯、安全服务、等保测评等任务，确保了统计信息网络、系统正常安全运行。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 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网络通讯 服务支出	≤16.8万	16.62	2	2	
			等保测评 支出	≤8万	8	1	1	
			其他运维 服务支出	≤93.45	93.24	7	7	
	产 出 指 标 (40分)	数量指标	采购服务 项目数量	4个	4	8	8	
			采购运维 项目数量	9个	9	8	8	
		质量指标	服务任务 完成率	100%	100%	8	8	
			服务质量 水平	≥90分	100	8	8	
		时效指标	运维服务 响应及时	100%	100	8	8	
	效益 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信息化项目运行状态	安全平稳	安全平稳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 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 年度
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青岛市统计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统计局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 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项目 专项业务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切实推进全市高质量纳统工作，加强统计驿站建设，夯实基层高质量纳统工作基础，根据市政府《关于以高质量纳统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青政办字〔2021〕84号）精神和《青岛市统计驿站建设指导意见》要求，就深化全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制定《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办法（试行）》（青统字〔2022〕31号）。

（二）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为青岛市统计局，考核工作由青岛市高质量纳统工作专班负责，每年通报统计驿站基础建设、纳统成效及排名情况。根据考核情况对统计驿站进行奖补，奖补资金用于统计驿站的建设和宣传、人员教育培训等。

（三）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预算 200 万元，全部由市级财政拨款保障，依据考核办法分配奖补资金。对符合奖补标准的 50 个基础建设较好的统计驿站，每个奖补 1 万元；纳统成效考核全市前 50 个的统计驿站分三档进行奖补，1-10 名每个奖补 4 万元、11-30 名每个奖补 3

万元、31-50 名每个奖补 2.5 万元。

(四) 项目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统计驿站绩效考核奖补标准	≤6 万元/个	纳统成效考核全市前 50 个的统计驿站分三档进行奖补, 1-10 名每个奖补 4 万元、11-30 名每个奖补 3 万元、31-50 名每个奖补 2.5 万元
	经济成本指标	统计驿站基础考核奖补标准	=1 万元/个	对符合奖补标准的 50 个基础建设较好的统计驿站, 每个奖补 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通报纳统次数	≥4 次	11 次
		统计驿站建设数量	≥200 个	202 个
	质量指标	统计驿站建设奖补率	≥25%	41.09%
		评选程序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奖补审核时间	≤60 个工作日	一个月之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纳统单位数量	≥1000 个	2988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90%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目的是分析部门资源配置的合理性、目标计划完成与履职情况, 总结经验做法, 找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 提出改进建议, 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为青岛市统计局本级，资金涉及 2024 年度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项目资金 200 万元，评价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遵守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围绕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社会效应方面进行，将评价重点聚焦于项目管理过程的重点环节。财政资源配置侧重于预算安排、收入预算统筹、运行成本；预算管理侧重于预算执行、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从制度建设、制度落实的情况对预算管理效率进行考核；绩效管理侧重于绩效目标管理、绩效主体责任落实、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等方面；社会效益侧重于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2. 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聚焦于项目管理过程的重点环节，包括统计驿站考核办法、考核结果、资金发放及使用等环节。

3. 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设置决策（10 分）、过程（25 分）、产出（25 分）、效益（40 分）四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 12 个二级指标，20 个三级指标（详见《青岛市统计局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其中产出、效益指标权重共 65%。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评分实行百分制，满分为 100 分。根据得分情况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90 分（含）以上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 （1）前期准备阶段（1 月 1 日-2 月 28 日）
包括开展前期调研、制定评价实施方案等。
- （2）组织实施阶段（3 月 1 日-3 月 31 日）。
包括资料收集与核查、非现场和现场评价等。
- （3）报告形成阶段（4 月 1 日-4 月 10 日）
包括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论证报告、提交报告等。

2. 评价方法

为确保评价过程、结论的科学性与准确性，根据评价工作需要及部门特点，评价工作中主要采用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案卷分析法、现场调研法等，以充分采集和核实评价所需要的基础数据资料，进行科学的分析处理，得出评价结论。

三、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9.5 分，评价结果为优。

通过该项目建设，高质量纳统工作体系进一步优化，智能纳统平台功能进一步拓展，纳统联动机制运转高效，统计驿站建设日趋规范，基层统计基础有效夯实。但项目实施过程中也存在项目目标设置矮化的问题，如：社会效益指标中新增纳统单位数量

目标值 ≥ 1000 个，实际完成值 2988 个。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如下：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9.5 分。整体来看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程序规范。但存在项目目标设置矮化的问题，对评分标准中“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扣 0.5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25 分。实施过程制度健全规范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分值 25 分，得分 25 分。项目产出内容全部达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40 分，得分 40 分。项目取得良好社会效益，奖补对象满意率 100%。

四、成本绩效分析

（一）项目支出标准

对符合奖补标准的 50 个基础建设较好的统计驿站，每个奖补 1 万元；纳统成效考核全市前 50 个的统计驿站分三档进行奖补，1-10 名每个奖补 4 万元、11-30 名每个奖补 3 万元、31-50 名每个奖补 2.5 万元。

（二）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项目共对 75 个统计驿站奖补 200 万元，全部按照支出标准执行，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支出情况。项目成本严格按照《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办法（试行）》（青统字〔2022〕31 号）进行管控。

五、项目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和做法

“一个专班+两个网络+三个数据库+四个机制+APP 实时监测”高质量纳统模式进一步优化，智慧纳统平台功能进一步拓展，智慧化协同纳统工作体系全面建成，纳统联动机制运转高效。截至 2024 年 12 月份，规上单位达到 17786 家，同比增长 9.4%，高质量纳统成效显著。

一是健全制度，持续发挥长效机制。市、区（市）、镇（街道）、基层网格全覆盖的四级纳统组织网络体系进一步优化。市级主抓统筹和指导，出台意见要求，明确工作重点；县级主抓政策落实和问题化解，创新执行措施；镇街主抓企业摸排，指导企业纳统申报；基层网格发挥与企业之间的纽带作用，深入企业采集数据信息，反映企业困难和诉求。

二是动态监测，做优做细服务指导。基层网格员网络化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动态监测、实时共享网格员最新工作信息，极大便利相关部门和区市掌握并分析研究企业经营发展状况，精准施策、纾困解难，扶持企业成长壮大。强化新进网格人员培训教育，让“小岗位”发挥“大作用”，促进纳统服务精准化、精细化。

三是强化激励，健全工作落实保障。统计驿站建设日趋规范，

夯实纳统基层服务基础。严格依据《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组织开展全市统计驿站考核评价，及时发放奖补资金 200 万元。强化调研指导，推动区市互学共鉴、比学赶超，对“基础建设美、工作机制优、人员素质强、纳统成效好”的驿站进行亮点挖掘和经验总结推广。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个别绩效目标设置矮化的问题，主要原因是对未来工作预期不足，缺乏前瞻性和预见性。

七、相关建议

下一步，我们继续坚持预算编制的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制度，加强事前论证和调研，防止出现项目目标设置不科学的情况再次发生。进一步加强对年度预算执行动态绩效监控，将确定不能执行的预算及时交回财政统筹。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努力提高预算与绩效目标的匹配程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打分表

青岛市统计局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1	1.0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绩效目标清晰、可衡量；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5	1.5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2.00%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2.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2	2.0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	1.00%
		预算执行率	-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离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5	5.00%

青 岛 市 统 计 局 统 计 驿 站 创 建 工 作 考 核 奖 补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评 价 指 标 体 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25分)	(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	2	2.00%
	组织实施 (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6	6.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②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5	5.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	6	6.00%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统计驿站创建考核目标数据及资料完成率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0%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再加扣5分。	10	10.00%

青岛市统计局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25分)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统计驿站创建考核奖补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5.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经办台账数据及资料按计划完成及时率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100%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5.0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项目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5.00%
效益 (40分)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无	0	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四级指标和权重，应为定量指标。效益指标应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工作职能、行业“十四五”规划工作目标、政府重点工作任务、政府综合考核任务、项目绩效目标等确定。	无	效益总分与产出总分挂钩。如产出总得分率为90%（含）-100%，则项目效益得分按×产出得分率计算；产出得分率80%（含）-90%，则项目效益按80%计算；产出得分率60%（含）-80%，则项目效益按60%计算；产出得分率小于60%，则项目效益不得分。	0	0.00%
		社会效益	新增纳统单位数量完成率	25		100%		25	25.00%
		生态效益	无	0		无		0	0.00%
	可持续影响 (7分)	效益可持续性	统计驿站考核奖补持续影响力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发展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3	3.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长效机制健全情况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建立健全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4	4.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奖补对象满意度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8	8.00%
合计				100				99.5	99.50%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青岛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资金名称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评价发现问题	整改措施或结果应用 (包括安排预算、调整政策、改进 管理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	200	200	200	99.5	优	无	

说明：项目部门评价总分在90分（含）以上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60分的为“差”。

市级使用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青岛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特定目标类/其他运转类）	资金名称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评价发现问题	整改措施或结果应用（包括安排预算、调整政策、改进管理方面）
1	青岛市统计局	其他运转类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青岛市统计驿站创建工作考核奖补	200	200	200	100	优	无	
2	青岛市统计局	其他运转类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	263	228	228	100	优	无	
3	青岛市统计局	其他运转类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第五次经济普查奖补经费	1737	1737	1737	98	优	无	
4	青岛市统计局	其他运转类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社情民意调查	296	128.7	128.7	97	优	无	
5	青岛市统计局	其他运转类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综合统计业务	154	154	154	100	优	无	
6	青岛市统计局	特定目标类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市统计局政务信息化运维	118.25	118.25	117.86	99.97	优	无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总分在90分（含）以上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60分的为“差”。